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3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3年4月17日在西安市临潼区北田街办渭水七路公司渭北工业园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董事黎凯雄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田斌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田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标准股份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标准股份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同意将《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标准股份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全文。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标准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全文。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标准股份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并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全文。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3,515,494.39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309,567.82 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须满足“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等条件，鉴于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因此 2022 年度不实施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专项说明的议案》；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委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现将审计结果汇报如下：

①公司与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公司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基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资产等实际业务，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之间存在经营性关联资金往来，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各类账款合计102,334,224.26元，较期初余额增加44,010,590.39元。

②公司与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基于日常经营借款、代收代付统筹等业务，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存在非经营性关联资金往来，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子公司各类账款合计85,431,393.14元，较期初余额减少210,777,433.17元。

③其他说明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等其他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资金往来情形。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标准股份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3-017）。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田斌先生、蔡新平先生、黎凯雄先生、常虹先生回避表决。

1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标准股份关于 2023 年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2023-018）。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完成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根据 2023 年度业务需求和资金计划，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15 亿元的综合授信。其中：公司本部申请授信 9.00 亿元，标准海菱申请授信 0.15 亿元。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代付等；公司拟争取综合授信的合作银行包括但不限于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民生银行、中信银行、华夏银行、浙商银行、北京银行、西安银行、秦农银行、邮储银行、长安银行、渤海银行、成都银行、平安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重庆银行、恒丰银行、广发银行等。申请综合授信事项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间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推进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工作进行顺利，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其他子公司对应文件由其《公司章程》规定的授权代表签署。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标准股份关于 2022 年度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2023-019）。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标准股份 2023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全文。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8、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标准股份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23-020）。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标准股份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2023-021）。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标准股份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3-022）。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6、7、8、11、12、13、14、16、18、19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独立意见全文）；上述第2、3、4、8、9、10、12、13、14、15、16、19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